



第 10 任校長顏世錫先生（民國 76－84 年）

第 10 任校長顏世錫先生，任期為民國 76 年至 84 年。顏校長畢業於美國聖荷西州立大學法學碩士、中央警官學校高級行政研究班、中央警官學校業訓班結業。經歷臺北縣政府警察局分局長、專員；臺灣省警察專科學校教育長；臺北市政府警察局長；中央警官學校校長；內政部警政署署長；國策顧問。

顏世錫先生接任校長為期 8 載，以其豐厚之專業學養，卓越之領導風格，全新擘劃警官教育，迭創新猷，政績彪炳，不可勝數，茲舉其瑣瑣大者如次：

- 一、爭取更名中央警察大學，設立研究所博士班，提升本校教育層次，健全警官教育體制。
- 二、增設「資訊管理」、「鑑識科學」、「國境警察」、「水上警察」、「行政管理」及「法律」等 6 學系，配合警政需求，培植警界專才。
- 三、加強師資培育延攬，實施試講制度改進教官甄選方式，提升素質陣容。
- 四、爭取大崗國中校地移撥本校，並協調財政部國有財產局同意撥給國有土地 35 公頃作為本校發展預定地。
- 五、成立電子計算機中心，整建資訊館，推展校務行政電腦化，推廣資訊教育，提高行政效能。
- 六、興建世界首座警察博物館，蒐集展示各國警察文物史料、典章制度，對教學研究暨提供警政興革參考，裨益至鉅。
- 七、興建規模宏偉設施完善之現代化首座室內電腦靶場，大幅



提升射擊教育功能；興建「運動場 PU 跑道暨看臺」、「籃球館」、「警賢樓」、「警光樓」；全校辦公廳舍安裝冷氣，美化校園，提升生活環境品質。

八、遷建圖書館，加強圖書自動化系統，籌募千萬圖書基金，充實圖書設備。

九、擴充警察學術研究基金，成立中央警官學校出版社，添購科學鑑識儀器設備，積極推展警察學術研究。

十、舉辦「中歐警察學術研討會」、「中美防治犯罪研究會」、「國際鑑識科學研討會」，並出版「鑑識科學評論」英文期刊，加強國際學術文化合作交流。

※本文出處：李顯裕主編(2016)，《中央警察大學校史：慶祝建校八十週年》，桃園：中央警察大學出版社，88-89。